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河南省项城市人民法院公告

河南项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湖南朔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你单位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秣陵法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河南省项城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